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GIORDANO

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9)

鎧盛證券有限公司為及代表
CLEAR PROSPER GLOBAL LIMITED
就收購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及
註銷全部未行使購股權
(除外購股權持有人已持有者除外)
提出之自願性有條件現金要約

有關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股息之安排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LTUS CAPITAL LIMITED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i) Clear Prosper Global Limited(「要約人」)及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5日之聯合公佈(「該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長要約期；(ii)日期為2022年8月15日由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寄發之綜合要約及回覆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等要約；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8日的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綜合文件及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鑑於延長要約期有關中期股息之安排

誠如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所載，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股份8.5港仙，有關股息須於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派付予於2022年9月22日(星期四)（「股息記錄日期」）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根據該聯合公佈所載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i)倘該等要約並未於經延長截止日期(即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下午4時正前成為無條件，該等要約將失效或將作進一步延長；或(ii)倘該等要約於經延長截止日期或之前成為無條件，該等要約之最後截止日期將為該等要約成為無條件當日後第十四(14)日，即2022年9月27日(星期二)(倘該等要約於經延長截止日期當日成為無條件)。

經考慮於此等特別情況下股東之整體利益，包括(i)確定派付時間及減低延遲派付已宣佈中期股息之重要性；及(ii)股息記錄日期已初步訂於有效區別接受及並未接受股份要約之股東的應得股息之日期，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及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作決定如下：

- (a) 倘該等要約於經延長截止日期(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或之前成為無條件，董事會將宣佈延遲股息記錄日期至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以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之相關安排，以釐定獲派中期股息之權利。在此情況下，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據股份要約項下有效提呈彼等股份之所有股東將不會享有中期股息；或
- (b) 倘該等要約於經延長截止日期(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並未成為無條件且該等要約失效，股息記錄日期將維持不變，而於2022年9月22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享有中期股息；或
- (c) 倘該等要約於經延長截止日期(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並未成為無條件且要約人宣佈進一步延長首個截止日期(此事可能或可能不會發生，本公司對有關期間並無影響力)，股息記錄日期將維持於2022年9月22日(星期四)，而於2022年9月22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享有中期股息。要約人並未就會否考慮任何進一步延期事宜知會本公司有關意向。

獨立股東及合資格購股權持有人在決定是否接納該等要約前，務請細閱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彼等狀況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彼等的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證券註冊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國權

香港，2022年9月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為劉國權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嘉緯博士及羅學文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為鄭志剛博士及陳世昌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畢滌凡博士、黃旭教授及Alison Elizabeth LLOYD博士。

董事願就本公佈內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公佈內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